证券代码：300189　　证券简称：神农种业　　公告编号：2026-044

海南神农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神农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30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15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6年12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8 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限售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终止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1-11，关联股东曹欧劼女士应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3、以上议案，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确认单、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确认单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确认单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确认单、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6 年 12 月 14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信请寄：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8 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邮编：570311。（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6 年 12 月 14 日，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8 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

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确认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8 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

邮政编码：570311

联 系 人：孙凡斐　梁姝

联系电话：0898-68598068

联系传真：0898-68545606

电子邮箱：sndf2010@126.com

2、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股东参会登记表

3、授权委托书

海南神农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189；投票简称：神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2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15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填列日期：　　年　　月　　日

股东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身份证号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海南神农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09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			
2.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终止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不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